#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部分股票将被司法拍卖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钟竹先生直接持有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股份比例为23.69%,一致行动人石河子市崚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崚盛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11.33%,钟竹先生与一致行动 人崚盛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35.0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实际控 制人钟竹先生直接持有的公司220,000股股票将被司法拍卖,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为 0.29%。
- 受让股份锁定期: 六个月: 被拍卖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 持有的公司股份, 买受人竞拍成功后应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 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 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受让股份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所受让的股份。 同时买受人还需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相 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股票后续能否立即在二级市场进行交易,具体 的情况应以监管部门的认定为准。
- 目前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 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 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钟竹先生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造成影响。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部分股票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4),公司实际控制人钟竹先生持有的公司 220,000 股股票将在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宁波北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拍卖,由于法院工作安排的原因,拍卖延期执行,延期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主要内容

- (一) 拍卖标的: 钟竹持有的公司 220,000 股股票(证券名称: 安博通,证券代码: 688168,证券性质: 无限售流通股)。
- 1、拍卖时间: 2025 年 12 月 8 日 10 时至 2025 年 12 月 9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 2、拍卖地点: 在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 http://sf.taobao.com/law\_court.htm?spm=1.221999.238917.1&user\_id=829073545, 户名: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进行公开拍卖活动。
- 3、本次拍卖为第一次拍卖,展示起拍价: 12,158,762.00元,保证金: 2,431,752.40元,增价幅度: 10,000元。

特别说明:以拍卖日 2025 年 12 月 8 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均价乘以总股数的 70%为起拍价。本次上网挂拍的价格仅为展示价格,非实际价格,因股票变动影响较大,实际起拍价将在拍卖日 2025 年 12 月 7 日 10 时前进行数据调整。

#### 二、本次司法拍卖的原因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厚扬天灏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因与公司实际控制人 钟竹先生因合同纠纷向宁波北仑法院提起诉讼。该案经一审及二审审理,最终由 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并发生法律效力,法院判决: 1、维持 该纠纷一审的部分判决,即该诉讼涉及的合同无效; 2、判决钟竹先生在判决指 定的期间内补偿原告款项 1,400 万元,并赔偿原告律师费损失及财产保全担保费 合计 9.2 万元; 3、驳回原告其他一审诉讼请求。目前该案件处于执行阶段,由 宁波北仑法院裁定拍卖钟竹先生持有公司的220,000股股票。

### 三、本次司法拍卖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控制人钟竹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23.69%,一致行动人石河子市崚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崚盛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11.33%,钟竹先生与一致行动人崚盛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35.02%。
- 2、本次司法拍卖涉及的标的物为钟竹持有的本公司 22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0.29%)。若本次司法拍卖成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 3、目前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4、被拍卖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买受人竞拍成功后应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受让股份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所受让的股份。同时买受人还需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股票后续能否立即在二级市场进行交易,具体的情况应以监管部门的认定为准。

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7日